

2010年 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统一考试辅导教材

根据新大纲、新题型编写

初级会计职称考试应试指导 经济法基础

主 编 张建华



立信会计出版社

LIXIN ACCOUNTING PUBLISHING HOUSE

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统一考试辅导教材

初级会计职称考试应试指导

经济法基础

主 编 张建华

编 委 张建华 李正华 徐 斌

周金芳 邬向华 林文渊

李一芹 林宦卿 朱兆晶

朱元琦 李美萍



立信会计出版社

LIXIN ACCOUNTING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经济法基础 / 张建华主编. —上海:立信会计出版社, 2010.3

(初级会计职称考试应试指导)

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统一考试辅导教材

ISBN 978-7-5429-2488-9

I. ①经… II. ①张… III. ①经济法—中国—会计—资格考核—自学参考资料 IV. ①D922.2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040166 号

初级会计职称考试应试指导 经济法基础

出版发行	立信会计出版社	
地 址	上海市中山西路 2230 号	邮政编码 200235
电 话	(021) 64411389	传 真 (021) 64411325
网 址	www.lixinaph.com	E-mail lxaph@sh163.net
网上书店	www.shlx.net	Tel: (021) 64411071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常熟市华顺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印 张	17
字 数	384 千字
版 次	2010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0 年 3 月第 1 次
印 数	1—3 100
书 号	ISBN 978-7-5429-2488-9/F
定 价	62.00 元(全二册)

如有印订差错,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前言

为了帮助考生更为有效地学习与考试,提高解题能力,顺利通过2010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我们根据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领导小组办公室重新修订的2010年《初级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大纲》的要求以及财政部会计资格评价中心编写的2010年考试辅导用书编写了该应试指导。

本应试指导紧扣教材各章节知识点,突出难点、重点,相信必然会成为考生熟悉、掌握教材内容,把握考试要点的良师益友,从而大幅度提高考试成绩。

本应试指导从繁杂的课程内容中去芜存精,便于考生消化吸收,使学习效果事半功倍。全书分为学习导读、同步辅导及强化训练两部分。与其他同类书相比,本应试指导别具一格,其编写具有如下鲜明特色:

第一,设计图表、体例新颖

为了使考生更好地理解 and 把握,将各章知识点以实用易记的**图表形式**呈现,浓缩了教材**最精华的内容**,使考生对考试的知识点一目了然,轻松通过考试。

第二,内容全面、重点突出

注重对应考人员进行理论知识和实务操作技能的训练。

第三,脉络清晰、紧扣考点

根据考试题型,第二部分各章分设“本章知识结构图示”、“本章重点、难点分析”、“历年考题及解析”、“同步强化练习题”、“同步强化练习题参考答案及解析”等五部分内容,其中“同步强化练习题”所列题型与“初级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试题题型一致**。

第四,强化练习、注重方法

第二部分各章均附有大量典型性、针对性极强的强化练习题,并设“同步强化练习题参考答案及解析”,以便应考人员掌握和理解、复习和自测,为其提供有效的答题方法指导。

本应试指导由张建华编写。

本应试指导主要作为广大会计从业资格考试应考人员的考前辅导书,也可作为财经院校相关专业学生以及各类培训班的参考用书。

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多年从事会计从业资格考试考前培训的教师的关心与支持,他们提出了许多颇具价值的建议,在此一并表示谢忱。

限于水平,书中不妥之处,恳请读者批评指正,以期再版时渐趋完善。

如需了解本书相关信息,请登陆 www.huaze021.com.cn 或与上海华泽客服联系(021-65510115, huaze021@vip.163.com)。

张建华 于上海立信会计学院

2010年3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学习导读

第一章 学习方法与应试技巧

- ▶ 学习方法 3
- ▶ 应试技巧 3

第二章 《经济法基础》基本结构及主要变化

- ▶ 教材基本结构 5
- ▶ 教材主要变化 5

第二部分 同步辅导及强化训练

第一章 总 论

- ▶ 本章知识结构图示 9
- ▶ 本章重点、难点分析 10
- ▶ 历年考题及解析 22
- ▶ 同步强化练习题 26
- ▶ 同步强化练习题参考答案及解析 35

第二章 劳动合同法律制度

- ▶ 本章知识结构图示 44
- ▶ 本章重点、难点分析 45
- ▶ 历年考题及解析 64
- ▶ 同步强化练习题 64
- ▶ 同步强化练习题参考答案及解析 76

第三章 营业税法律制度

- ▶ 本章知识结构图示 88
- ▶ 本章重点、难点分析 89
- ▶ 历年考题及解析 96
- ▶ 同步强化练习题 100
- ▶ 同步强化练习题参考答案及解析 111

第四章 个人所得税法律制度

▶ 本章知识结构图示	120
▶ 本章重点、难点分析	120
▶ 历年考题及解析	128
▶ 同步强化练习题	132
▶ 同步强化练习题参考答案及解析	140

第五章 其他相关税收法律制度

▶ 本章知识结构图示	146
▶ 本章重点、难点分析	146
▶ 历年考题及解析	158
▶ 同步强化练习题	162
▶ 同步强化练习题参考答案及解析	172

第六章 税收征收管理法律制度

▶ 本章知识结构图示	181
▶ 本章重点、难点分析	182
▶ 历年考题及解析	193
▶ 同步强化练习题	197
▶ 同步强化练习题参考答案及解析	209

第七章 支付结算法律制度

▶ 本章知识结构图示	217
▶ 本章重点、难点分析	218
▶ 历年考题及解析	233
▶ 同步强化练习题	239
▶ 同步强化练习题参考答案及解析	254

第一部分

学习导读

第一章 学习方法与应试技巧

“初级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题具有考点多、涉及广,时间紧、题量大,多基础、重方法的特点。基于这些特点,广大考生要顺利通过考试,掌握科学有效的学习方法和应试技巧就显得尤为重要。

学习方法

1. 全面系统地学习

考生首先必须全面系统地学习。对于课程的所有要点,必须全面掌握。任何投机取巧的方法,如采取猜题、押题等方式来应付考试,结果往往适得其反。

2. 抓住各章节要点

在短时间内,考生要学习大量的课程内容,包括法律基础理论;劳动合同法律制度、税收法律制度、支付结算法律制度等,因此,学习任务非常繁重。但是,面对繁杂的内容,考生应把握其主次轻重,学习的最佳方式是抓住各章节要点。

3. 在理解的基础上记忆

考试的目的是为了考察考生对知识的掌握情况。如果考生理解了课程内容,应付考试就已经有一定的把握了,因此,理解是记忆的重要前提。

4. 选择条理化记忆

在学习过程中,考生如果能够适当地对所学内容进行总结,通过“知识树”的方式进行储存记忆,课程要点就可以非常清晰地保留在考生的脑海之中。

5. 注重处理方法

大量的考试内容必然与考生日后的会计实际工作有密切联系,要侧重从会计实际工作的角度进行学习。

应试技巧

《经济法基础》科目的试题分为客观题和主观题,试题题型分为单项选择题、多项选择题、判断题、计算分析题和综合题。根据出题的指导思想和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的特点,考生应试方法可以归纳为以下几方面。



1. 不要遗漏答题

“只有答题,才有选对的概率”。根据这一考试模式,不答题不可能有选对的概率。即使有难题、把握不准的题目,考生也应尽量根据题意选出答案。

2. 不要纠缠难题

考试时间紧、题量大、分值小,如果遇到难题,不要纠缠,最后如有时间再予以解决。

3. 仔细阅读试题

对于各类题型应当仔细阅读,尤其对于“多项选择题”、“综合题”显得更为重要,一般应仔细阅读试题两遍以上,准确理解题意,有时可能从试题中获取相关的解题信息。

4. 保持良好状态

考试过程中应保持良好的精神状态,树立必过的信念。有了良好的精神状态,才会将记忆中的各章节知识点有节奏地最大程度地予以释放。

5. 合理规划时间

规划好答题时间,保持稳定的答题速度,不要前松后紧。选择题考试通常要求在短时间内作出相应的选择,考试开始时应看一看各类题型的分布,并且对每道题应占用的时间迅速作出估计,每道选择题允许作答的时间一般不到1分钟,有些题甚至几秒钟就可作出选择。因此,尽可能规划好时间以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试卷的答题。

6. 灵活运用技巧

常用的答题技巧有排除法、猜测法和比较法等三种。

第一,排除法。

如果正确答案不能直接判断,则首先排除明显是荒诞、拙劣或不正确的答案,尽可能排除这些选择项以提高选对答案而得分的概率。一般来说,对于选择题,尤其是单项选择题,基于项与正确的选项内容几乎直接抄自于指定教材,其余的备选项由命题者自己设计,即使是高明的命题专家,有时为了凑数,所写出的备选项也有可能是一眼就可看出属于错误的答案。

第二,猜测法。

如果不知道确切的答案,也一定不要放弃,要充分利用所学知识去猜测。一般来说,排除的项目越多,猜测正确答案的可能性就越大。

第三,比较法。

直接把各项选择答案加以比较,并分析它们之间的不同点,集中考虑正确答案和错误答案的关键所在。

第二章 《经济法基础》基本结构及主要变化

教材基本结构

2010年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经济法基础》辅导教材较系统地阐述了法律基础理论;劳动合同法律制度、税收法律制度、支付结算法律制度等。新版辅导教材的整体结构有较大变化,共分七章,分别是:第一章总论、第二章劳动合同法律制度、第三章营业税法律制度、第四章个人所得税法律制度、第五章其他相关税收法律制度、第六章税收征收管理法律制度、第七章支付结算法律制度。

教材主要变化

2010年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经济法基础》辅导教材以财政部《经济法基础考试大纲》为主要依据。

一般而言,教材中新修改、新增加的内容,广大考生在复习备考时要予以足够的重视和认识。

辅导教材变化的主要内容如下。

1. 第一章 总论

新增 行政诉讼。

修改 经济法概述。

扩充 ①仲裁的基本原则;②审判制度。

2. 第二章 劳动合同法律制度

本章为新增内容。

3. 第三章 营业税法律制度

原第四章流转税法律制度,删除了增值税、消费税、关税法律制度。

新增 ①营业税特点;②城市维护建设税与教育费附加。

扩充 ①营业税征税范围的特殊规定;②营业税税目;③营业税计税依据的具体规定;
④营业税税收减免。

4. 第四章 个人所得税法律制度

原第五章所得税法律制度。删除了企业所得税法律制度。

新增 个人所得税特点。



扩充 ①个人所得税纳税人；②个人所得税税目；③其他费用扣除规定；④应纳税额计算的特殊情况；⑤暂免征税项目。

5. 第五章 其他相关税收法律制度

原第六章财产、行为、和资源税收法律制度。

新增 各税种的税收减免。

扩充 ①资源税的计税依据的特殊规定；②土地增值税的计税依据；③土地增值税纳税纳税清算。

6. 第六章 税收征收管理法律制度

原第七章税收征收管理法律制度。

新增 税务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删除 ①纳税担保的具体内容；②偷税罪的判定和处罚。

扩充 税务检查；

7. 第七章 支付结算法律制度

原第八章支付结算法律制度。

新增 ①办理支付结算的原则；②票据的特征；③票据权利取得；④票据权利的行使与保全；⑤有关付款规定；⑥票据追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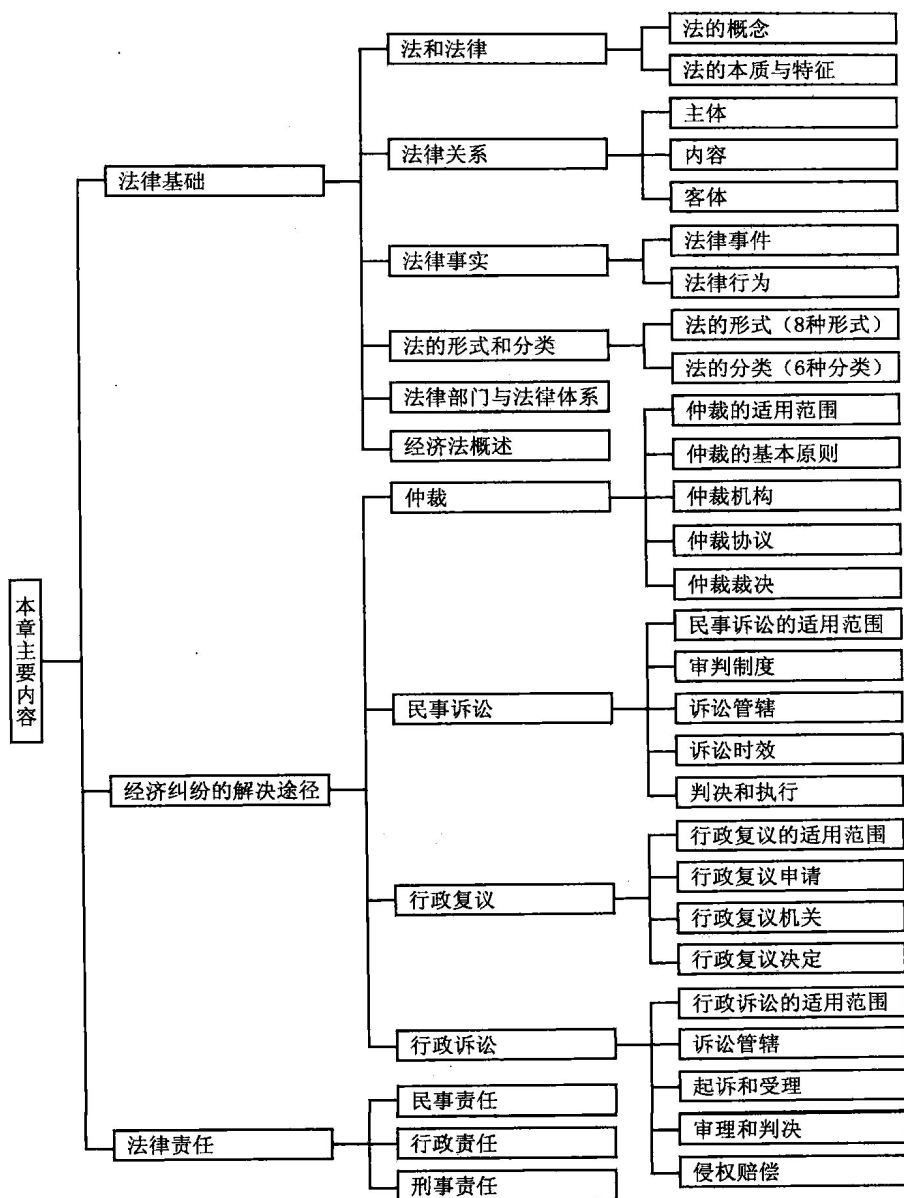
扩充 ①票据权利的补救；②票据行为。

第二部分

同步辅导及强化训练

第一章 总论

本章知识结构图示





本章重点、难点分析

一、法律基础

(一) 法和法律

1. 法的概念

法是国家制定或认可,并由国家强制力保证实施的,反映统治阶级意志的规范体系。

2. 法的本质与特征(如表 1.1 所示)

表 1.1 法的本质与特征

项目	内容
1. 法的本质	法是统治阶级的国家意志的体现。统治阶级的意志由统治阶级的物质生活条件所决定
2. 法的特征	(1) 法是国家制定或认可的社会规范,具有国家意志性。 (2) 法凭借国家强制力的保证而获得普遍遵行的效力,具有强制性。 (3) 法是确定人们在社会关系中的权利和义务的行为规范,具有利导性。 (4) 法是明确而普遍适用的规范,具有规范性

注意:法的本质与法的特征的区别。

(二) 法律关系(如表 1.2 所示)

表 1.2 法律关系的要素

要素	内容	范围
1. 主体	参加法律关系,依法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的当事人	(1) 公民(自然人); (2) 机构和组织(法人); (3) 国家; (4) 外国人和外国社会组织
2. 内容	法律关系主体所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1) 权利; (2) 义务
3. 客体	法律关系主体的权利和义务所指向的对象	(1) 物,包括: ① 自然物,如土地、矿藏、水流、森林。 ② 人造物,如建筑、机器、各种产品。 ③ 一般价值表现形式,如货币、等价证券。 (2) 精神产品,包括: ① 知识产品,如著作、发明等。 ② 道德产品,如荣誉称号、嘉奖表彰。 (3) 行为,包括: ① 生产经营行为; ② 经济管理行为; ③ 完成一定工作的行为; ④ 提供一定劳务的行为。 (4) 人身



(三) 法律事实

法律事实是指由法律规范所确定的,能够引起法律关系发生、变更和消灭的情况。通常根据是否以人的主观意志为转移,法律事实划分为法律事件和法律行为。

1. 法律事件

法律事件是指不以当事人的主观意志为转移的能够引起法律关系发生、变更和消灭的法定情况或者现象。

法律事件如表 1.3 所示。

表 1.3

法律事件分类

事件分类	情况
1. 自然现象(绝对事件)	地震、洪水、台风、森林大火等不因人的因素造成的自然灾害
2. 社会现象(相对事件)	爆发战争、重大政策的改变等,虽属人的行为引起,但其出现在特定法律关系中并不以当事人的意志为转移

注意:绝对事件与相对事件情况的区别。

2. 法律行为

法律行为是指以法律关系主体意志为转移,能够引起法律关系发生、变更和消灭的人们有意识的活动。

根据不同标准,可对法律行为作多种分类如表 1.4 所示。

表 1.4

法律行为的分类

分类依据	类型
1. 根据行为是否符合法律规范的要求	(1) 合法行为; (2) 违法行为
2. 根据行为的表现形式	(1) 积极行为(作为); (2) 消极行为(不作为)
3. 根据行为是否通过意思	(1) 表示行为; (2) 非表示行为
4. 根据主体意思表示形式	(1) 单方行为; (2) 多方行为
5. 根据行为是否需要特定形式或实质要件	(1) 要式行为; (2) 非要式行为
6. 根据主体实际参与行为的状态	(1) 自主行为; (2) 代理行为